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巴林右旗教育局的2025年巴林右旗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智慧黑板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慧黑板、智慧黑板教学软件、智慧黑板集中控制系统、智能笔、壁挂展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昊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47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95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智慧黑板 3D 教学资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歌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2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宏德佳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31日

